

项目申报报告编制（含社
会稳定风险评估）
服务指南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含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指南

一、适用范围

本指南适用于企业在上海投资建设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申请报告编制的委托和提供。

二、事项名称和代码

事项名称：项目申请报告编制

三、中介服务依据

（一）《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2016年国务院令第673号）第七条：项目申请书由企业自主组织编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企业委托中介服务机构编制项目申请书。核准机关应当制定并公布项目申请书示范文本，明确项目申请书编制要求。

（二）《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7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第2号令）第二十一条：项目申请报告可以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写，也可以由项目单位自主委托具有相关经验和能力的工程咨询单位编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项目单位委托中介服务机构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项目单位或者其委托的工程咨询单位应当按照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和行业示范文本的要求编写项目申请报告。工程咨询单位接受委托编制有关文件，应当做到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对其编制的文件负责。

（三）《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4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2号）第八条：拟申请核准的外商投资项目应按国家有关要求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四）《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发布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的通知》（发改投资〔2017〕684号）

（五）《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管理办法》（沪府规〔2019〕13号）第十六条：项目申请报告应当按照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写。项目申请报告可以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写，也可以由项目单位自主委托具有相关经验和能力的工程咨询单位编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项目单位委托工程咨

询单位编制项目申请报告。工程咨询单位接受委托编制有关文件，应当做到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对其编制的文件负责。

（六）《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号）第三条：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应当作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申请报告的重要内容并设独立篇章。

（七）《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

（八）《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应对疫情进一步深化改革做好外资项目有关工作的通知》（发改外资[2020]343号）

四、中介服务范围

各类企业在上海投资建设《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上海市政府核准的投资项目目录细则》内的固定资产投资项 目，应按规定编制项目申请报告，办理项目核准手续。项目申请报告可以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写，也可以由项目单位自主委托具有相关经验和能力的工程咨询单位编写。

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广、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项目，项目单位组织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内容作为项目申请报告的组成篇章，由项目单位在组织编制项目申请报告时一并编制。项目单位对于特别重大的建设项目，也可组织单独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作为项目申请报告的附件一并报批。报送国家发展改革委核准的项目申请报告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

五、中介服务对象

主要服务于项目单位开展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工作。

六、中介服务内容

工程咨询单位根据委托单位要求，按照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等有关规定进行编写，对拟建项目从规划布局、资源利用、生态环境、经济和社会影响等方面进行综合论证，主要包括：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经济影响分析、社会影响分析等。同时，列入《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范围内的项目，应在项目申请报告中对项目能源利用情况、节能措施情况和能效水平进行分析。外商投资项目还应符合

《外商投资法》《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本市外商投资项目管理相关规定。

七、中介服务方法

项目申请报告应采用综合论证、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法，以定量研究为主。

八、中介服务结论

项目申请报告应当对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经济影响分析、社会影响分析等内容进行概括总结。

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广、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项目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是项目核准的重要依据，应分析项目主要的风险因素、风险防范化解措施、风险等级，以及落实风险防范化解措施的建议。

九、法律效力

组织编制和报送项目申请报告的项目单位，应当对项目申请报告以及依法应当附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项目申请报告（含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是核准机关对企业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审查的重要依据。

十、中介服务机构

承担项目申请报告编制的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登记。工程咨询单位开展的咨询业务，应当与备案的专业和服务范围一致。

十一、中介服务合同

工程咨询单位编制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应当依法与委托人订立中介服务合同：

（一）中介服务机构订立服务合同和开展相应的咨询业务，应当与备案的专业和服务范围一致。

（二）中介服务机构应当和委托方订立书面合同，约定各方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合同中应明确咨询活动形成的知识产权归属。

（三）中介服务实行有偿服务。中介服务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四) 咨询单位编制的项目申请报告上应当加盖工程咨询单位公章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专用章。

(五) 中介服务机构应当建立从业档案制度,将委托合同、咨询成果文件等存档备查。

中介服务合同主要条款可以按照合同示范文本签订,合同重要条款应在合同文本中明确,包括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付款方式、支付比例以及履约期限和违约责任。

十二、中介服务材料

(一) 中介服务材料形式标准

提供材料以纸质材料为主,必要时提供电子版文件。

(二) 中介服务材料目录

序号	提交材料名称	原件/复印件	份数	纸质/电子报件	材料来源/出具部门	要求
1	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	原件	按合同约定	纸质+电子版	工程咨询单位	文件真实、合法和完整

(三) 中介服务合同名称

《xx项目申请报告编制服务合同》

十三、工作程序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中介服务工作程序为:

(一) 签订咨询服务合同

项目单位与工程咨询单位签订书面委托合同,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启动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工作。

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影响面广、容易引发社会稳定风险的项目,项目单位与工程咨询单位签订书面委托合同,委托工程咨询单位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内容作为项目申请报告的组成篇章。对于特别重大的建设项目,也可单独编制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作为项目申请报告的附件一并报批。

(二) 组建工作团队

根据委托工作量、内容、范围、时间要求等组建报告编制团队,确定项目负责人,并建立报告协调和审核制度。

（三）收集项目基础资料（现场踏勘）

根据编制要求开展调查研究工作，收集整理有关资料，包括向委托单位调查，向行业主管部门调查，向项目所在地区调查，向项目涉及的有关企业和单位调查，多渠道收集了解项目背景、项目单位及投资方情况、工程方案，与项目有关的区域发展规划、产业政策、技术规范和标准、行业准入要求，规划土地等前置性要件等各方面所必需的信息资料和数据。

（四）项目分析

对建设项目进行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分析、技术标准和行业准入分析，资源利用情况分析、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经济影响分析和社会影响分析等，当有关分析指标结论不足以支持项目具备核准条件时，应提请对相关建设方案进行优化调整。

（五）编制报告初稿

项目申请报告参照《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要求编写，结合项目分析结论，完成项目申请报告初稿。

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要求编写，完成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初稿。

（六）修改完善报告

工程咨询单位按照合同要求，就项目申请报告初稿与委托单位交换意见，修改完善。

（七）按照合同要求提交成果

工程咨询单位根据中介服务合同要求，将项目申请报告交付企业申请项目核准。

十四、中介服务期限

中介服务期限：合同约定。

十五、中介服务文件

（一）中介服务文件名称

中介服务文件为：《××项目申请报告》。

（二）中介服务文件主要内容

项目申请报告通常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
- 2.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
- 3.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 4.经济影响分析
- 5.社会影响分析
- 6.结论与建议

（三）中介服务文件编制要求

1.项目申请报告编制应参照《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要求编写，一般包括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经济影响分析、社会影响分析、结论与建议，以及附录附件等内容。

2.项目申请报告应重点阐述项目的外部性、公共性等事项，包括维护经济安全、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重大布局、保障公众利益、防止出现垄断等内容。

项目的市场前景、经济效益、资金来源、产品技术方案等内容，只是供项目核准机关在核准审查过程中了解情况，不必在项目申请报告中进行分析论证。同时，对规划选址、土地利用等方面，应以有关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为准。同时，列入《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范围内的项目，应在项目申请报告中对项目能源利用情况、节能措施情况和能效水平进行分析。

3.项目申请报告文本应规范，文字应简洁准确，数据应真实可信，资料应翔实，分析方法应科学，计量单位应标准化，结论应明确。编制报告文件应当加盖工程咨询机构公章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专用章。

（四）中介服务文件格式与载体

项目申请报告格式内容包括封面、工程咨询单位备案信息、人员页、目录、正文、附表、附件、附图等。

项目申请报告一般采用纸质载体。为适应信息处理需要，项目申请报告可辅助采用电子载体形式。

十六、收费依据及标准

（一）收费项目

项目申请报告编制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编制费

(二) 收费依据

采用市场调节价

十七、主要义务和责任

(一) 委托人主要义务和责任

1.组织编制和报送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的项目单位，应当对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以及依法应当附具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2.项目单位应与承担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编制的工程咨询单位签订书面委托合同，明确各自的责任、权利和义务。

3.项目单位应为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的编制创造必要的工作条件，提供编制所需的基础资料，并对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二) 中介服务机构主要义务和责任

1.工程咨询单位根据委托要求编制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应当做到依法、独立、客观、公正，对其编制的文件负责，并遵守《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有关执业规定。

2.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和委托方订立书面合同，约定各方权利义务共同遵守。

3.编写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应当依据法律法规、有关发展建设规划、技术标准、产业政策以及政府部门发布的标准规范等。

十八、中介服务禁止性行为

工程咨询单位及其从业人员在编制项目申请报告、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报告（或篇章）工作中，不得有下列行为：

（一）违背独立公正原则，帮助委托单位骗取批准文件和国家资金的；

（二）弄虚作假、泄露委托方的商业秘密以及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损害其他工程咨询单位利益的；

（三）咨询成果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

（四）未建立咨询成果文件完整档案的；

(五) 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十九、咨询途经

(一) 电话咨询

(021) 63596761、(021) 12345

(三) 电子邮件咨询

sfgwzx@fgw.sh.gov.cn

(四) 信函咨询

咨询部门名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信息中心

通讯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威海路 48 号 13 楼 1310 室

邮政编码：200003

二十、投诉渠道

(一) 电话投诉

(021) 12345

(三) 电子邮件投诉

sfgwts@fgw.sh.gov.cn

(四) 信函投诉

投诉受理部门名称：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党委

通讯地址：上海市人民大道 200 号 11 楼 1102 室

邮政编码：200003

附录 1
中介服务合同示范文本

合同类型：

合同编号：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xxxx项目申请报告编制

委托方：

(甲方、客户)

受托方：

(乙方、工程咨询单位)

签订日期：__年__月__日

签订地点：

中国工程咨询协会制

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委托方（单位全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_____

受托方（单位全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编号：

开户名：

开户银行：

账 号：

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

电话：_____ 传真：

电子信箱：

委托方受托方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咨询行业有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根据委托方的委托要求，受托方应根据国家、地区及行业的有关政策、法规及规范要求，按时向委托方提交咨询成果。

第一条 委托项目名称及合同类型

(一) 委托项目名称：

(二) 合同类型

编号	类型	选择	备注
1	规划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2	编制项目建议书	<input type="checkbox"/>	
3-1	编制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3-2		项目申请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3		资金申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4	评估咨询	<input type="checkbox"/>	
5	工程项目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6	项目后评价报告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条 咨询项目概况

(一) 建设地点：_____；

(二) 建设内容：_____；

(三) 建设规模：_____；

(四) 项目总投资：_____；

(五) 项目投资方（外商投资项目）：_____。

第三条 委托咨询服务的期限、地点及进度要求

(一) 咨询的期限：__年__月始至__年__月止；

(二) 咨询地点：_____；

(三) 进度要求：_____。

第四条 协作事项

为保证受托方有效进行技术咨询工作，委托方应当向受托方提供下列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_____。

2、提供工作条件：_____。

3、委托方提供上述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_____。

4、本合同履行完毕后，上述技术资料和条件按以下方式处

理：_____。

5、其它：_____。

第五条 委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委托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提供编制本项目报告所需要的基础数据和技术资料，并协助受托方收集其他有关资料。

（二）在合同期内，委托方进行与本项目有关的讨论、询价、对外谈判、调研考察等汇总后的所有信息资料，应及时提供给受托方，必要时可吸收受托方编制人员参加。造成费用增加和提交成果时间延误的，按本条第五款规定执行。

（三）委托方按照约定及时向受托方支付本合同费用。

（四）委托方在合同期内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受托方。

（五）因委托方责任造成报告重大修改，或返工重做，应另行增加费用，其数额由双方另行商定，同时，提交成果的时间相应调整，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在合同期内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及时通知受托方。

（六）受托方提交的咨询成果，委托方不得擅自修改、转让或转借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由此发生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委托方承担。

第六条 受托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受托方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咨询报告，使本报告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

（二）受托方提供的咨询成果达不到合同规定要求的，受托方应无条件完善、修改。

（三）受托方应对委托方提供的资料承担保密义务。

（四）未经委托方同意，受托方不得擅自将咨询成果提供给第三方使用，否则，由此发生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受托方承担。

（五）受托方应按合同约定向委托方提供咨询报告_____份。

第七条 合同金额与付款方式

（一）本合同总价款（含税）：_____。

（二）付款方式：

1、一次总付

在委托方验收合格后__日内全额付款。

2、分期支付

(1) 本合同生效后__日内，支付咨询费用总价__%，即人民币_____元整（¥__）的定金；

(2)（按照进度支付）；

(3) 委托方验收合格后_____日内，支付咨询费用的剩余款，即人民币元整（¥__）。

3、其他支付方式。

_____。

第八条 交付与验收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受托方提交的咨询成果进行验收：

（一）交付内容

受托方提交咨询成果的形式：

（二）交付的形式、数量、时间及地点

以书面咨询报告作为咨询成果，则书面咨询成果的形式、数量、时间及地点为：

书面咨询报告（一式__份），电子资料。

时间：

地点：

（三）成果验收

委托方按_____方式（评审、审查或其他）对受托方完成的咨询成果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出具书面的咨询成果完成证明。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委托方的违约责任

1、委托方违反约定，不能按时提供技术资料或工作条件或提供技术资料不准确，导致受托方无法按期完成并提交咨询成果的，受托方有权按延误的时间予以顺延；造成咨询成果返工或修改时，委托方应按实际完成的工作量增付费用。

2、委托方因故要求中途终止合同时，应及时书面通知受托方。受托方不退还委托方支付的定金。若受托方已开展工作，委托方应按受托方实际完成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咨询费。

3、委托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本合同咨询费用的，从应付咨询费用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受托方按应付费用的__%（例如 2%）支付违约金。

（二）受托方的违约责任

1、受托方未按合同约定日期提交咨询成果时，受托方从应提交日期的次日起计算，每延误一天，向委托方赔偿应收合同金额的__%（例如 2%），作为违约金。

2、受托方故意或重大过失，提供错误或不合格信息而导致委托方损失的，受托方有责任采取补救措施，并按实际情况赔偿委托方因此而造成的直接损失，同时，向委托方赔偿该合同金额的_%（例如 10%），作为违约金。

3、受托方恶意违反约定，未按合同约定提交咨询成果的，委托方有权解除合同，受托方应返还已收取的咨询费用，并另行支付已收取咨询费用的__%（例如 100%）的违约金。

第十条 通知与送达

所有通知和通信都应是书面的（可用电子邮件预送达），并亲自送达或以传真、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等方式至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

亲自送达或挂号邮寄、特快专递的通知送达时生效，传真发送后在收到对方确认函时生效。任何一方变更本合同所示的项目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应提前 5 日书面通知对方。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一方在本合同项下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义务在不可抗力造成的延误期间自动中止，其履行期限应自动延长，延长期间为中止的期间，该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如果发生不可抗力事件，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双方均可以解除合同，自解除合同的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合同解除，双方均不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并且在随后的 15 日内向对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和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提出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还应尽一切合理努力排除不可抗力对履行合同造成的影响。

发生不可抗力的，双方应立即进行磋商，寻求合理的解决方案，并且要尽一切合理努力将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降低到最小程度。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调解解决。协商、调解不成的，确定按下列第_种方式解决：

-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 (二) 向被告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三条 其他

(一) 本合同一式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方和受托方各执_份。

(二) 本合同自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自双方履行完合同约定的义务后自动终止。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委托方和受托方双方协商并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四) 合同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冲突时，以合同正文条款为准。本合同附件：

附件 1:

附件 2:

附件 3:

委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点：

经办人：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受托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地点：

经办人：

开户名：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日期：

附录 2
中介服务文件示范文本

xxxxxxx项目
申请报告

项目单位：xxxxxxxxxxxx

编制单位：xxxxxxxxxxxx

xxxx年xx月

编制组人员页

编制单位：xx

资信证书编号：xx

报告审定人：xx

报告审核人：xx

校对人：xx

项目负责人：xx

项目参加人：xx

1、报告编制项目组成员名单，包括：姓名、职务/技术职称、是否咨询工程师（投资）、在项目组中的职责（如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报告审核人、报告审定人等）。具体排版形式由各中介服务机构自定。

2、注册咨询工程师(投资)执业专用章电子签章。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上登记相关信息后自动生成后打印。

目 录

前 言

一、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

二、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

三、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四、经济影响分析

五、社会影响分析

附表、附件、附图

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

第一章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

一、项目单位情况。包括项目单位的主营业务、营业期限、资产负债、企业投资人（或者股东）构成、主要投资项目、现有生产能力、项目单位近几年信用情况等内容。

二、拟建项目情况。包括拟建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建设（开发）规模与产品方案、工程技术方案、主要设备选型、配套公用辅助工程、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拟建项目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衔接和协调情况，拟建项目的产业政策、技术标准和行业准入分析、拟建项目取得规划选址、土地预审等前置性要件的情况。外商投资项目，还应包括拟建项目符合《外商投资法》《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和本市外商投资项目相关管理规定情况。其中，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项目，应包括并购方情况、并购安排、融资方案和被并购方情况、被并购后经营方式、范围和股权结构、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等。

第二章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

一、资源开发方案。资源开发类项目，包括对金属矿、煤矿、石油天然气矿、建材矿以及水（力）、森林等资源的开发，应分析拟开发资源的可开发量、自然品质、赋存条件、开发价值等，评价是否符合资源综合利用的要求。

二、资源利用方案。包括项目需要占用的重要资源品种、数量及来源情况；多金属、多用途化学元素共生矿、伴生矿、尾矿以及油气混合矿等的资源

综合利用方案；通过对单位生产能力主要资源消耗量指标的对比分析，评价资源利用效率的先进程度；分析评价项目建设是否会对地表（下）水等其它资源造成不利影响。

三、资源节约措施。阐述项目方案中作为原材料的各类金属矿、非金属矿及能源和水资源节约以及项目废弃物综合利用等的主要措施方案。对拟建项目的资源能源消耗指标进行分析，阐述在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降低资源能源消耗、实现资源能源再利用与再循环等方面的主要措施，论证是否符合能耗准入标准及资源节约和有效利用的相关要求。

第三章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一、生态和环境现状。包括项目场址的自然生态系统状况、资源承载力、环境条件、现有污染物情况和环境容量状况等，明确项目建设是否涉及生态保护红线以及与相关规划环评结论的相符性。

二、生态环境影响分析。包括生态破坏、特种威胁、排放污染物类型、排放量情况分析，水土流失预测，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因素和影响程度，对流域和区域生态系统及环境的综合影响。

三、生态环境保护措施。按照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水土保持的政策法规要求，对可能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提出治理措施，对治理方案的可行性、治理效果进行分析论证。根据项目情况，提出污染防治措施方案并进行可行性分析论证。

四、特殊环境影响。分析拟建项目对历史文化遗产、自然遗产、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重要湿地、风景名胜和自然景观等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并提出保护措施。

第四章经济影响分析

一、社会经济费用效益或费用效果分析。从资源综合利用和生态环境影响等角度，评价拟建项目的经济合理性。

二、行业影响分析。阐述行业现状的基本情况以及企业在行业中所处地位，分析拟建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尤其对产能过剩行业注重宏观总量分析影响，避免资源浪费和加剧生态环境恶化，并对是否可能导致垄断，是否符合重大生产力布局等进行论证。

三、区域经济影响分析。对于区域经济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项目，应从区域经济发展、产业空间布局、当地财政收支、社会收入分配、市场竞争结构、对当地产业支撑作用和贡献等角度进行分析论证。

四、宏观经济影响分析。投资规模巨大、对国民经济有重大影响的项目，应进行宏观经济影响分析。涉及国家经济安全的项目，应分析拟建项目对经济安全的影响，提出维护经济安全的措施。

第五章 社会影响分析

一、社会影响效果分析。阐述拟建项目的建设及运营活动对项目所在地可能产生的社会影响和社会效益。其中要对就业效果进行重点分析。

二、社会适应性分析。分析拟建项目能否为当地的社会环境、人文条件所接纳，评价该项目与当地社会环境的相互适应性，提出改进性方案。

三、社会稳定风险分析。重点针对拟建项目直接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且涉及面广、容易引发的社会稳定问题，在风险调查、风险识别、风险估计、提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判断风险等级基础上，从合法性、合理性、可行性和可控性等方面进行分析。

四、其他社会风险及对策分析。针对项目建设所涉及的其他社会因素进行社会风险分析，提出协调项目与当地社会关系、规避社会风险、促进项目顺利实施的措施方案。

关于《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的说明

一、编写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的主要目的

为贯彻落实投资体制改革精神，帮助和指导企业开展项目申请报告的编写工作，规范项目核准机关的核准行为，根据《行政许可法》、《外商投资法》、《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和《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等，特编写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供有关方面借鉴和参考。

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是对项目申请报告编写内容及深度的一般要求。企业在编写具体项目的申请报告时，可结合项目自身的实际情况，对通用文本中所要求的内容进行适当调整；如果拟建项目不涉及其中有关内容，可以在说明

情况后不再进行详细论证。为更好地适应不同行业的具体情况和要求，相应的项目核准机关应参照本通用文本制定主要行业的项目申请报告示范文本。主要行业示范文本将充分反映行业的特殊情况，并根据需要对通用文本的内容进行合理调整。

二、项目申请报告的性质

项目申请报告是企业为获得项目核准机关对拟建项目的行政许可，按核准要求报送的项目论证报告。项目申请报告应重点阐述项目的外部性、公共性等事项，包括维护经济安全、合理开发利用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优化重大布局、保障公众利益、防止出现垄断等内容。

编写项目申请报告时，应根据政府公共管理的要求，对拟建项目从规划布局、资源利用、生态环境、经济和社会影响等方面进行综合论证，为有关部门对企业投资项目进行核准审查提供依据。项目的市场前景、经济效益、资金来源、产品技术方案等内容，只是供项目核准机关在核准审查过程中了解情况，不必在项目申请报告中进行详细分析和论证。同时，对规划选址、土地利用等方面，应以有关部门出具的审查意见为准，项目核准机关不再对相关内容做实质性审查。同时，列入《不单独进行节能审查的行业目录》范围内的项目，应在项目申请报告中对项目能源利用情况、节能措施情况和能效水平进行分析。

三、“项目单位及拟建项目情况”的编写说明

全面了解和掌握项目申报单位及拟建项目的基本情况，是项目核准机关对拟建项目进行分析评价以决定是否予以核准的前提和基础。因此，对项目申报单位及拟建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在项目申请报告的编写中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

通过对项目申报单位的主营业务、营业期限、资产负债、企业投资人（或者股东）构成、主要投资项目情况、现有生产能力、近几年信用情况等内容的阐述，为项目核准机关分析判断项目申报单位是否具备承担拟建项目的资格、是否符合有关的市场准入条件等提供依据。

通过对拟建项目的建设背景、建设地点、主要建设内容和规模、产品和工程技术方案、主要设备选型和配套工程、投资规模和资金筹措方案等内容的阐述，为项目核准机关对拟建项目的相关核准事项进行分析、评价奠定基础 and 前提。拟建项目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等相关规划衔接和协

调情况，拟建项目的产业政策、技术标准和行业准入分析、拟建项目取得规划选址、土地预审等前置性要件的情况。

在规划方面，应阐述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国土空间规划、行业发展规划等各类规划与拟建项目密切相关的内容。

在产业政策方面，对照有关法律法规、产业政策规定和要求，阐述与拟建项目相关的产业结构调整、产业发展方向、产业空间布局、行业规范条件、产业技术政策等内容。

在技术标准和行业准入方面，阐述与拟建项目相关的技术标准、行业准入政策、准入标准等内容。

取得相关前置性要件情况方面，阐述拟建项目取得规划选址、用地预审等前置性要件的情况。

四、“资源开发及综合利用分析”的编写说明

合理开发并有效利用资源，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重要内容。对于开发和利用重要资源的企业投资项目，要从建设节约型社会、发展循环经济等角度，对资源开发、利用的合理性和有效性进行分析论证。

对于资源开发类项目，要阐述资源储量和品质勘探情况，论述拟开发资源的可开发量、自然品质、赋存条件、开发价值等，分析评价项目建设方案是否符合有关资源开发利用的可持续发展战略要求，是否符合保护资源环境的政策规定，是否符合资源开发总体规划及综合利用的相关要求。在资源开发方案的分析评价中，应重视对资源开发的规模效益和使用效率分析，限制盲目开发，避免资源开采中的浪费现象；分析拟采用的开采设备和技术方案是否符合提高资源开发利用效率的要求；评价资源开发方案是否符合改善资源环境及促进相关产业发展的政策要求。

对于需要占用重要资源或消耗大量资源的建设项目，应阐述项目需要占用的资源品种和数量，提出资源供应方案；涉及多金属、多用途化学元素共生矿、伴生矿以及油气混合矿等情况的，应根据资源特征提出合理的综合利用方案，做到物尽其用；通过单位生产能力主要资源消耗量、资源循环再生利用率等指标的国内外先进水平对比分析，评价拟建项目资源利用效率的先进性和合理性；分析评价资源综合利用方案是否符合发展循环经济、建设节约型社会的

要求；分析资源利用是否会对地表（下）水等其它资源造成不利影响，以提高资源利用综合效率。

在资源利用分析中，应对资源节约措施进行分析评价。本章主要阐述项目方案中作为原材料的各类金属矿、非金属矿及水资源节约的主要措施方案，并对其进行分析评价。对于耗水量大或严重依赖水资源的建设项目，以及涉及主要金属矿、非金属矿开发利用的建设项目，应对节水措施及相应的金属矿、非金属矿等原材料节约方案进行专题论证，分析拟建项目的资源消耗指标，阐述工程建设方案是否符合资源节约综合利用政策及相关专项规划的要求，就如何提高资源利用效率、降低资源消耗、实现资源能源再利用与再循环提出对策措施。

五、“生态环境影响分析”的编写说明

为保护生态环境和自然文化遗产，维护公共利益，对于可能对环境产生重要影响的企业投资项目，应从防治污染、保护生态环境等角度进行环境和生态影响的分析评价，确保生态环境和自然文化遗产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得到有效保护，并避免出现由于项目建设实施而引发的地质灾害等问题。

生态和环境现状。应通过阐述项目场址的自然生态系统状况、资源承载力、环境条件、现有污染物情况、特殊环境条件及环境容量状况等基本情况，为拟建项目的环境和生态影响分析提供依据。

拟建项目对生态环境的影响。应分析拟建项目在工程建设和投入运营过程中对环境可能产生的破坏因素以及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包括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噪声、粉尘和其他废弃物的排放数量，水土流失情况，对地形、地貌、植被及整个流域和区域环境及生态系统的综合影响等。

生态环境保护措施的分析。应从减少污染排放、防止水土流失、强化污染治理、促进清洁生产、保持生态环境可持续能力的角度，按照国家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水土保持的政策法规要求，对项目实施可能造成的生态环境损害提出保护措施，对环境影响治理和水土保持方案的工程可行性和治理效果进行分析评价。治理措施方案的制定，应反映不同污染源和污染排放物及其他环境影响因素的性质特点，所采用的技术和设备应满足先进性、适用性、可靠性等要求；环境治理方案应符合发展循环经济的要求，对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

固体废弃物等，提出回收处理和再利用方案；污染治理效果应能满足达标排放的有关要求。涉及水土保持的建设项目，还应包括水土保持方案的内容。

对于历史文化遗产、自然遗产、自然保护区、森林公园、重要湿地、风景名胜和自然景观等特殊环境，应分析项目建设可能产生的影响，研究论证影响因素、影响程度，提出保护措施，并论证保护措施的可行性。

六、“经济影响分析”的编写说明

企业投资项目的财务评价，主要是进行财务盈利能力和债务清偿能力分析。而经济影响分析，则是对投资项目所耗费的社会资源及其产生的经济效果进行论证，分析项目对行业发展、区域和宏观经济的影响，从而判断拟建项目的经济合理性。

对于产出物不具备实物形态且明显涉及公众利益的无形产品项目，如水利水电、交通运输、市政建设、医疗卫生等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以及具有明显外部性影响的有形产品项目，如污染严重的工业产品项目，应进行经济费用效益或费用效果分析，对社会为项目的建设实施和运营所付出的各类费用以及项目所产生的各种效益，进行全面地识别和评价。如果项目的经济费用和效益能够进行货币量化，应编制经济费用效益流量表，计算经济净现值 ENPV、经济内部收益率 EIRR 等经济评价指标，评价项目投资的经济合理性。对于产出效果难以进行货币量化的项目，应尽可能地采用非货币的量纲进行量化，采用费用效果分析的方法分析评价项目建设经济合理性。难以进行量化分析的，应进行定性分析描述。

对于在行业内具有重要地位、影响行业未来发展的重大投资项目，应进行行业影响分析，评价拟建项目对所在行业及关联产业发展的影响，包括产业结构调整、行业技术进步、行业竞争格局等主要内容，特别要对是否可能形成行业垄断进行分析评价。

对区域经济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项目，应进行区域经济影响分析，重点分析项目对区域经济发展、产业空间布局、当地财政收支、社会收入分配、市场竞争结构等方面的影响，为分析投资项目与区域经济发展的关联性及融合程度提供依据。

对于投资规模巨大、可能对国民经济产生重大影响的基础设施、科技创新、战略性资源开发等项目，应从国民经济整体发展角度，进行宏观经济影响

分析，如对国家产业结构调整 and 升级、重大产业布局、重要产业的国际竞争力以及区域之间协调发展的影响分析等。

对于涉及国家经济安全的重大项目，应从维护国家利益、保证国家产业发展及经济运行免受侵害的角度，结合资源、技术、资金、市场等方面的分析，进行投资项目的经济安全分析。

内容包括：（1）产业技术安全，分析项目采用的关键技术是否受制于人，是否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在技术壁垒方面的风险等；（2）资源供应安全，阐述项目所需要的重要资源来源，分析该资源受国际市场供求格局和价格变化的影响情况，以及现有垄断格局、运输线路安全保障等问题；（3）资本控制安全，分析项目的股权控制结构，中方资本对关键产业的资本控制能力，是否存在外资的不适当进入可能造成的垄断、不正当竞争等风险；（4）产业成长安全，结合我国相关产业发展现状，分析拟建项目是否有利于推动国家相关产业成长、提升国际竞争力、规避产业成长风险；（5）市场环境安全，分析国外为了保护本地市场，采用反倾销等贸易救济措施和知识产权保护、技术性贸易壁垒等手段，对拟建项目相关产业发展设置障碍的情况；分析国际市场对相关产业生存环境的影响。

七、“社会影响分析”的编写说明

对于因征地拆迁等可能产生重要社会影响的项目，以及扶贫、区域综合开发、文化教育、公共卫生等具有明显社会发展目标的项目，应从维护公共利益、构建和谐社会、落实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等角度，进行社会影响分析评价。

社会影响效果分析，应阐述与项目建设实施相关的社会经济调查内容及主要结论，分析项目所产生的社会影响效果的种类、范围、涉及的主要社会组织和群体等。重点阐述：（1）社会影响区域范围的界定。社会评价的区域范围应能涵盖所有潜在影响的社会因素，不应受行政区划等因素的限制；（2）区域内受项目影响的机构和人群的识别，包括各类直接或间接受益群体，也包括可能受到潜在负面影响的群体；（3）分析项目可能导致的各种社会影响效果，包括直接影响效果和间接影响效果，如增加就业、社会保障、劳动力培训、卫生保健、社区服务等，并分析哪些是主要影响效果，哪些是次要影响效果。就业效果分析要具体分析就业岗位、人数、来源、社保福利和素质提升等内容。

社会适应性分析，应确定项目的主要利益相关者，分析利益相关者的需求，研究目标人群对项目建设内容的认可和接受程度，评价各利益相关者的重要性和影响力，阐述各利益相关者参与项目方案确定、实施管理和监测评价的措施方案，以提高当地居民等利益相关者对项目的支持程度，确保拟建项目能够为当地社会环境、人文条件所接纳，提高拟建项目与当地社会环境的相互适应性。

社会风险及对策分析，应在确认项目有负面社会影响的情况下，提出协调项目与当地的社会关系，避免项目投资建设或运营管理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冲突和各种潜在社会风险，解决相关社会问题，减轻负面社会影响的措施方案。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的编写请参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引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号）。

八、关于境外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项目申请报告境外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项目申请报告应重点包括以下内容：

并购方情况，包括近年投资人或企业基本情况、在中国大陆投资情况及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同行业企业产品或服务的市场占有率、公司业绩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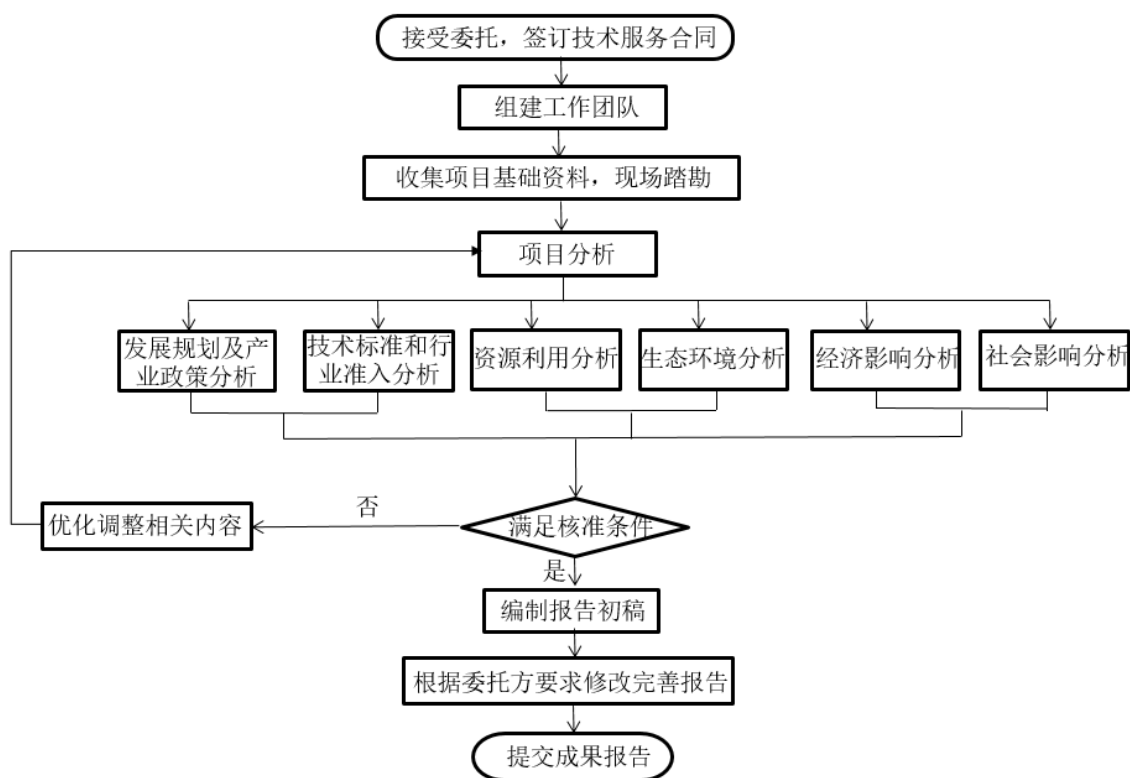
被并购方情况，包括近年企业基本情况、生产经营现状、业务和产品结构、债权债务关系和资产评估情况等。

并购方案，包括并购理由、并购方式、股权结构及实际控制权变化、债权债务关系变化、融资安排、职工安排、资产处置等。

并购后企业的治理结构、经营方式、业务范围、产品结构，被并购方及其股东所得收入的使用安排。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其他内容。

附录 3 中介服务流程示意图



附录 4

常见错误示例

1、常见错误：把上级单位、转报单位、项目管理单位或出资伙伴等当作项目申报主体。

正确做法：项目申报单位一般为拟建项目的项目法人，应与规划土地等政府文件，或者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中的土地使用者保持一致。

2. 常见错误：附件中批文批复的项目名称、项目单位等与申请报告不一致。

正确做法：申请报告相关内容应与附件中相关批文批复的项目名称或项目单位等保持一致。

3. 常见错误：申请报告附件中批文已过期。

正确做法：申请报告附件均应确保在有效期内。

附录 5

常见问题解答

1、问：项目申请报告是否一定需要委托工程咨询单位编制？

答：项目申请报告可以由项目单位自行编写，也可以由项目单位自主委托具有相关经验和能力的工程咨询单位编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强制项目单位委托中介服务机构编制项目申请报告。

2、问：是否需要提供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意见和节能审查意见？

答：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环境影响评价、节能评价等评估评价和取水许可等事项在开工前完成即可。

3、问：项目建设过程中，因故建设地点、规模、内容及投资规模发生较大变化时，应当如何处理？

答：项目单位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向原项目核准机关提出变更申请。项目核准机关作出是否同意变更的书面决定，方可按变更方案继续实施。

附录 6

中介服务依据目录

一、法律法规

1. 《外商投资法》
2.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2016 年国务院令第 673 号）
3. 《外商投资法实施条例》（2019 年国务院令第 723 号）
4. 《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4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12 号令）
5. 《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2017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第 2 号令）
6. 《工程咨询行业管理办法》（2017 年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 9 号）
7. 《上海市企业投资项目核准管理办法》（沪府规〔2019〕13 号）

二、标准规范

1. 《项目申请报告通用文本》（发改投资〔2017〕684 号）
2. 《建设项目经济评价方法与参数》（第三版）

三、审查细则等

1. 《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发改投资〔2012〕2492 号）
2. 《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大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社会稳定风险分析篇章和评估报告编制大纲（试行）的通知》（发改办投资〔2013〕428 号）